

富源县财政局文件

富农开办〔2018〕9号

富源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大河镇脑上 机耕道建设项目计划的通知

大河镇人民政府：

按《曲靖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8年度农业综合开发支出预算的通知》(曲财发〔2018〕9号)文件精神，经请示县人民政府，给予你镇2018年市级农业综合开发项目资金87万元，主要用于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治理项目，现将你处脑上机耕道建设项目建设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投资规模：项目计划投资87万元，资金来源全部为市级财政资金。

二、建设地点及内容：项目建设地点为大河镇脑上村委会

南山坡村，主要新建长 713.63 米、宽 3.5 米的机耕道。

三、项目管理：严格执行项目计划，不得擅自变更或调整项目性质、建设单位、建设地点、建设内容和投资规模。项目具体由大河镇组织实施，按相关程序规范项目建设过程，项目完工后，做好决算工作，向县农开办申请拨付项目资金，报送竣工材料。县农开办负责承担项目设计费及监理费。

四、建后效益：项目建成后将极大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和生活环境，为保持经济稳定、促进经济建设发展提供保障，同时，利用当地土地资源、气候条件等优势，进行农业产业结构调整，蔬菜等经济作物种植，对改变当地产业结构单一、农民增收困难的局面提供基础保障，为老百姓脱贫致富奔小康打下坚实基础。



富源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18 年 7 月 12 日印